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章共分為六節，分別就研究架構、研究對象、工具、實施程序及資料處理，茲分述於後。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根據研究目的與文獻探討結果，本研究以「教師要求」的師生互動情境，比較「注意力缺陷與干擾性疾患」的 ADHD、ADHD 和 ODD 學童和「非干擾行為疾患」的一般學童在社會訊息處理歷程中線索編碼、線索分析、目標設定、解決方法之搜尋、反應決定等歷程的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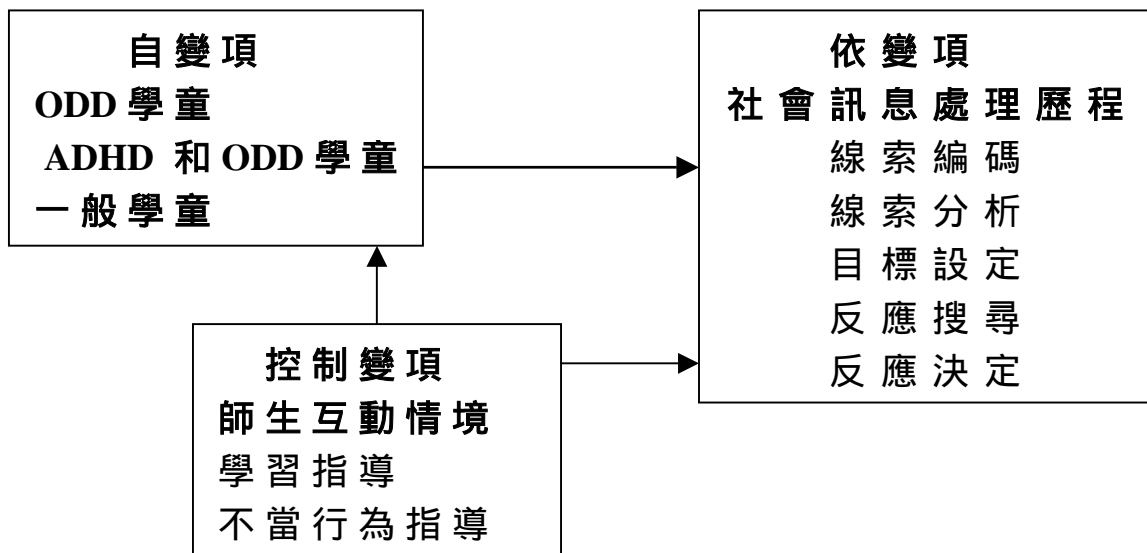


圖 3-1-1 研究架構

第二節 研究對象

一、取樣方法

本研究為立意分層取樣，以臺北市同意參與研究的國小共三所，各選一年級到三年級 ADHD、ADHD 和 ODD、一般的男生為研究對象。

(一) 以國小一到三年級學童為研究對象

ODD 初發年齡為六歲、CD 初發年齡為九歲，一般攻擊行為到了十歲為逐漸降低，取而代之是嚴重違反社會標準的違法行為出現 (Wicks-Nelson, 2000)。以早期介入的觀點，就學後第一個三年是關鍵期 (Pianta et al., 1999)。所以本研究擬以一到三年級國小階段的學童為研究對象。

(二) 以男生為研究對象

根據研究顯示男女罹患 ADHD 症狀的比率為 3 : 1，而且男生較有攻擊性 (洪儷瑜，民 87)。男生與權勢、暴力有關的工具性歸因，比起女生與正向行為有關的人際歸因，男生較具攻擊性 (Crick & Dodge, 1994)。為避免男女生人數懸殊，所以本研究以男生為研究對象。

二、取樣程序

本研究將從請級任教師推薦名單並填寫問題行為篩選量表，對級任教師進行簡單訪談，篩選符合 ADHD 症狀、ADHD 和 ODD 症狀標準的受試者，並從受試者班上選取一般學生為對照組，到家長同意，取樣程序共四個階段。

(一) 級任教師轉介

以臺北市三所國小一到三年級級任老師為轉介來源，參考鄭惠雲（民 86）研究請每班級任教師填寫轉介名單（附錄一），轉介六位學生，並就對學生瞭解填寫教師版「問題行為篩選量表」。

(二) 對級任教師進行簡單訪談

參考「兒童及青少年行為訪談系統」（洪儷瑜等，民 90c）編擬轉介前的訪談摘要表（附錄二），與級任老師針對學生症狀、持續時間、症狀是否跨情境以及學業表現進行簡單訪談。

(三) 篩選符合 ADHD、ADHD 和 ODD 標準的受試者

將訪談資料做整理，再配合教師填寫的「問題行為篩選量表」，篩選符合 ADHD、ADHD 和 ODD 標準受試者。

1. 智力正常或中等以上

魏氏智力測驗分數在八十五以上者，或以學生學科成就測驗作為參考依據。一方面排除智力因素所造成問題行為，再方面考慮智力中等以上其語言表達較佳。

2. ADHD 的受試者

具有醫師診斷證明書，或在教師版「問題行為篩選量表」篩選符合「注意力缺陷過動症狀」但無「對立違抗疾患症狀」學童，即第一部份七分（含）以上，第二部份二十二以上（含），第三部份三分以下（含），其症狀持續至少六個月，症狀出現跨二個情境以上（含）。

3. ADHD 和 ODD 的受試者

在教師版「問題行為篩選量表」篩選符合「對立違抗疾患症狀」且有「注意力缺陷過動症狀」的學童，即第一部份七分以上（含），第二部份二十二以上（含）第三部份四分以上（含），其症狀持續至少六個月，症狀出現跨二個情境以上（含）。

（四）從受試者班上選取一般學生為對照組

從符合 ADHD 或 ADHD 和 ODD 標準的受試者班上，經級任老師轉介，選出智力正常或中等以上，且父母教育程度相當的一般學生為對照組。部分未能獲得家長同意的原定對照組，其空缺就改由非原班但符合上述對照標準且家長同意的一般學生來替補。

（五）徵詢受試者家長同意

將研究目的發函與家長溝通（附錄三），經同意正式成為本研究受試對象。

由上述篩選過程所得受試者基本資料說明如表 3-2-1：

表 3-2-1 受試者之年級分佈與基本資料

類 別		ADHD 學童 人數 (%)	ADHD 和 ODD 人數 (%)	一 般 學 童 人 數 (%)
年 級	一年級	11(33.3)	11(33.3)	11(33.3)
	二年級	11(33.3)	11(33.3)	11(33.3)
	三年級	11(33.3)	11(33.3)	11(33.3)
父 親 教 育 程 度	國 高 中 職	6(18.2)	10(30.3)	2(6.1)
	大 學 或 專 科	25(75.8)	19(57.6)	27(81.8)
	研 究 所 以 上	2(6.1)	4(12.1)	42(12.1)
母 親 教 育 程 度	國 高 中 職	10(30.3)	18(54.5)	7(21.2)
	大 學 或 專 科	22(66.7)	13(39.4)	25(75.8)
	研 究 所 以 上	1(3.0)	2(6.1)	1(3.0)

問題行為 轉介的訪 談	符合 ADHD 標準	33(100.0)	33(100.0)	
	符合 ODD 標準	0	33(100.0)	
	學科成就表現正 常或中等以上	33(100.0)	33(100.0)	33(100.0)
行為 前 訪 談	症狀持續至少六 個月	33(100.0)	33(100.0)	
	症狀跨二個情境 以上 (含)	33(100.0)	33(100.0)	

第三節 研究工具

一、問題行為篩選量表

問題行為篩選量表依受試對象分為國小與青少年兩版，兩版各分別編製有家長評和教師評兩種。每版評量內容包括第一部份注意力缺陷過動症狀、第二部份功能受損、第三部份對立違抗行為、第四部份違規行為等（洪儷瑜、邱彥南、張郁雯、孟瑛如、蔡明富，民 90b）。

本研究採國小版一至三年級的教師評量表，參照量表常模標準選取對象。第一部份 (ADHD)、第三部份 (ODD) 採兩點計分，第二部份 (功能受損) 採五點計分。ADHD 症狀須符合第一部份為七分以上 (含)，第二部份功能受損為二十二分以上 (含)。ADHD 和 ODD 症狀須符合即第一部份七分以上 (含)，第二部份二十二以上 (含)，第三部份四分以上 (含)。

本研究所使用國小版一至三年級的教師評量表，其信度與效度考驗均獲得肯定。於信度方面：內部一致性均在 0.8 以上；重測相關係數五週間隔的在 0.5 以上；評分者

一致性均在 0.70 以上。於效度方面：由量表第一、二、三部分可知其建構效度的解釋變異量總和為 56.535%；ADHD 症狀和 ODD 症狀的分量表間的相關係數為 0.705($p < 0.001$)；就區別效度方面，本量表可以區分 ADHD、非 ADHD 的特殊學生和一般學生（洪儷瑜等，民 90b）。

二、人際問題情境的選擇與製作

主要參考國內外相關文獻 (Wyatt & Haskett, 2001; Dodge & Price, 1994; 洪儷瑜，民 86; 施顯焜，民 87；張沛雯，民 92) 發現師生互動情境，以「一般教學情境的教師要求」為主題，最容易引起師生衝突。並參考張黛眉（民 79）、謝淑芬（民 80）、蔡淑妃（民 89）的情境編寫，依據主題擬定二個問題情境「學習指導」、「不當行為指導」，以意圖模糊方式描述情境。

為了解本研究故事情境與措辭的合適問題，在參考三名國小級任教師的意見後，做修改並確定。「學習指導」的情境以寫習作時間，老師要求全班在下課前寫完指定範圍讓老師批改，因下課打鐘時學生還未完成，老師要求學生繼續留在教室寫習作；「不當行為指導」的情境以上課時間，老師要求全班把桌上東西收好拿出課本，結果學生沒有收一邊聽課一邊玩玩具，老師要求學生把玩具收好，只放課本（附錄四）。

研究者確定故事情境腳本後，請臺北縣一名國小教師和一班的四年級學生協助演出劇情，並請一位老師協助拍

攝故事中的情節（附錄五），另一位教師在旁協助並提供意見。最後再將V8拍攝錄影結果做剪接並燒錄成光碟片，以方便晤談時以電腦放映。

三、晤談綱要、流程與記錄

問題解決能力的晤談方式是採Crick和Dodge(1994)社會訊息處理模式中的歷程：線索編碼、線索分析、目標設定、反應搜尋、反應決定，並參考蔡淑妃（民89）研究的問題呈現程序，依次為：初始反應 初始反應評估、結果預期與自我效能 意圖歸因 依據線索 目標設定 替代方法 替代方法的評估、結果預期與自我效能 方法選擇。因此本研究所探討的「線索編碼」即依據受試所依據的線索；「線索分析」為如何歸因對方意圖；「目標設定」即目標設定；「反應搜尋」即搜尋解決問題的初始方法與替代方法；「反應決定」即初始與替代方法的評估、結果預期與自我效能。

為瞭解晤談過程中，所問的問題是否口語化、學生是否能瞭解、實施程序是否適當，先選取台北縣某國小一至三年級國小學生共九位先進行預試。於預試後依研究者的觀察與預試者意見，修改問卷敘述內容（附錄六）。

由於受訪者皆為國小一到三年級學童，考量其口語表達和行為表現，研究者需要配合受訪者的回答與行為做適當因應，因此經觀察結果而建立晤談流程（附錄七）。

四、晤談工具

本研究使用設備包括：手提式電腦、情境光碟、錄音筆、錄影機、錄影帶、玩偶、晤談表、鉛筆、橡皮擦等。

第四節 研究程序

一、蒐集相關文獻

研究者決定研究方向後，便著手蒐集與閱讀「社會訊息處理模式」之相關文獻，與指導教授討論並確定研究主題及相關事項。

二、編擬研究計畫

研究者於九十二年六月至十月間，閱讀相關文獻並擬定研究計畫。並擬於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一日進行論文計劃口試，徵詢指導教授及口試教授之意見及同意，並依所提之意見及缺失，修正研究計畫。

三、人際問題情境之錄製與預試

參考國內外相關文獻，以「一般教學情境的教師要求」為主題，依主題擬定二個問題情境：「學習指導」、「不當行為指導」，以意圖模糊方式描述情境。經與指導教授討論，詢問國小教師意見，並對學生預試後，將其修訂並確定之。情境確定後，找國小教師、學生當主角拍攝故事中情節，請一位教師在旁協助並提供意見，由研究者

以 V8 拍攝影帶並剪接燒錄成光碟，以便晤談時電腦放映。

四、人際問題解決歷程晤談表之編製與預試

採 Crick 和 Dodge(1994) 社會訊息處理模式歷程編擬人際問題解決歷程晤談表，為瞭解晤談過程中，所問的問題是否口語化、學生是否夠瞭解，研究者找了國小一至三年級學業成績中上、中等、中下各三名學生，分別以「一般教學情境的教師要求」各一情境進行晤談，於預試後研究者和預試者做簡短交談，了解他們晤談的感受和意見，將訪談的題目修正得更為口語化，並確定晤談流程的步驟，讓晤談流程更能因應訪談時可能出現的狀況。

五、與行政協調進行研究對象的篩選

先與學校輔導室溝通協調，經由輔導室安排，再對一到三年級級任教師進行干擾行為疾患學童的說明，並請教師轉介個案並填寫量表。對轉介個案的級任老師，事先和其邀約時間，並利用課餘時間進行訪談。再參考訪談與量表結果後，篩選符合 ADHD、ADHD 和 ODD 的症狀的學生，並在受試學生班上找出一位一般學生，做為對照組。所有受試學生在徵得家長同意後，再進行晤談。

六、進行人際問題解決歷程晤談

採用半結構的個別訪談方式，由研究者擔任晤談者進行晤談。施測地點在各學校輔導室諮商室或安靜空教室，

施測時間則安排在學生課餘的時間。所有訪談配合晤談流程，以錄影並配合晤談表紀錄方式進行資料蒐集。

晤談前，研究者先與受試者建立關係，並告訴受試者訪談非考試，主要是要了解小朋友與教師互動情形。然後請受試者看完「學習指導」情境影片後並回答問題，然後再看「不當行為指導」情境影片然後回答問題。每個情境的播放只限一次，因此在影片播放後，研究者請受訪者操作玩偶，回溯並說明情境內容，訪談者再就受試者回答情形做補充修正。當正式進行訪談時，配合晤談流程做適當因應。每位受試者晤談時間約三十分鐘，於三月至六月蒐集所有受試者的資料，費時約三個半月。

七、資料整理與分析階段

依情境不同，將受試者的資料分類整理後，進行量化與質性分析。

八、撰寫研究報告

詮釋分析結果，根據文獻加以討論後，並歸納為研究發現與結論，撰寫研究報告。

第五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一、資料整理與分類

(一) 受試學生資料的整理

將正式成為受試者的學生基本資料，依 ADHD 學童、ADHD 和 ODD 學童、一般學童的類別，及分別屬於一、二、三年級，而將每受試者做不同代碼編號。亦即 ADHD 組一年級的第二位受試者，其代碼為 A1-2；ADHD 和 ODD 組二年級第三位受試者，其代碼為 AO2-3；一般組三年級第四位受試者，其代碼為 R3-4，其他受試者的代碼以此類推。

（二）訪談資料的整理

研究者於每次晤談結束後，將每位受試者的晤談紀錄與錄影、錄音內容，依不同組別輸入電腦，資料輸入時再依兩個情境的各步驟順序建檔。建檔時有任何想法、省思或相關文獻之連結，可紀錄在原始資料或建檔資料之備忘錄，以方便隨時查閱。

（三）訪談資料的分類

資料的分類方式，參考相關的研究 (Wyatt & Haskett, 2001; Dodge & Price, 1994; Cricke & Dodge, 1994；蔡淑妃，民 89；姚惠馨，民 91) 先建立初步的分類架構，再將資料依下列步驟分類：

1. 將電腦資料印出，依序分兩種情境處理。
2. 參考最初建立的分類架構，針對三組學生同一情境、相同步驟的資料，先選取異質性較大資料，逐漸修正調整分類架構。
3. 若有不易分類部分，則與指導教授討論後，在符合互斥性、窮盡性、獨立性的分類原則下，直至無疑異為止。

三、訪談內容的分類架構

將受試者訪談資料分類後（附錄八），建立如表 3-4-1 分類架構：

表 3-4-1 訪談內容的分類架構

歷程步驟	分類項目	代碼		
線索編碼	相關線索	1-1		
	無關線索	1-2		
	綜合線索	1-3		
線索分析	中性歸因	2-1		
	正向歸因	2-2		
	負向歸因	2-3		
	綜合歸因	2-4		
目標設定	初始 / 替代	積極性目標	3-1	
		消極性目標	3-2	
		無特定性目標	3-3	
		綜合性目標	3-5	
反應搜尋	反應內容	初始 / 替代	積極配合	4-1
			消極配合	4-1
			不配合	4-3
	方法總數		一個方法	(1)
			二個方法	(2)
	反應決定	反應評估	初始 / 替代	適當
普通				5-1.2
不適當				5-1.3
自我效能		初始 / 替代	直接肯定	5-2.1
			間接肯定	5-2.2
			直接否定	5-2.3
結果預期		初始 / 替代	好的結果	5-3.1
			中性的結果	5-3.2
			不好的結果	5-3.3
方法選擇		選擇初始反應	5-4.1	
		選擇替代反應	5-4.2	
		看情況做選擇	5-4.3	

(一) 線索編碼

1. 相關線索

受訪者回答內容與影片描述情境相關。

「因為剛開始老師就規定寫完才下課。」 (A1-5)

2. 無關線索

受訪者回答內容與影片描述情境線索無關，是個人以前經驗、主觀想法或推論。

「沒寫完就出去，就學不到老師教的功課。」 (AO1-1)

3. 綜合線索

出現上述第 1、2 項的線索。

「他說他還沒寫完，更何況功課比玩還重要。」 (R2-6)

(二) 線索分析

1. 中性歸因

從影片描述的內容或從遠程的記憶資料庫中，對情境線索進行解釋，沒有進一步評價性的推論與評估。

「老師上課一開始就說功課寫完才下課。」 (R1-5)

「我們老師就曾經說過上課不能玩玩具。」 (R1-1)

2. 正向歸因

對情境線索、他人動機意圖、事件原因的推論解釋是善意，或對自己與他人的目標達成評估是好的。

「我想老師是為我們好所以他會這樣說」 (R2-7)

「我覺得他的字很漂亮所以寫很慢。」 (R3-5)

3. 負向歸因

對情境線索、他人動機意圖、事件原因的推論解釋是敵

意，或對自己與他人的目標達成評估是不好的。

「老師知道他想玩所以說話表情很兇。」(AO1-2)

4. 綜合歸因

出現上述第 1、2、3 項任何二個（含）以上的歸因，

「他想下課，因為他對老師說他想下課，但他只顧著玩所以才功課沒寫完。」(R3-6)

(三) 目標設定

1. 積極目標

對目標達成評估、自我效能評估、結果預期是好的，或以主動、利社會態度，為獲得下列目的而建立目標：

(1) 工具性目標：目的在權利、東西的獲得。

「這樣趕快寫完，就可以下課出去玩」(AO1-2)

(2) 人際性目標：目的在獲得成人誇獎認同。

「認真寫完，老師會誇獎你。」(AO2-11)

(3) 規範性目標：目的在遵守某規範、規定或價值觀。

「玩具趕快收起來，才是聽話的孩子。」(R2-11)

(4) 情緒性目標：目的在為獲得某情緒需求。

「寫完再下課比較輕鬆。」(R1-6)

2 消極目標

對達成目標的評估、自我效能的評估、結果預期是不好的或以被動逃避態度，為獲得下列目的而建立目標：

(1) 工具性目標：為了保留或逃避某權利、東西。

「因為沒有寫完讓老師改就不能下課」(A1-7)

(2) 人際性目標：為了避免成人責罰、壞印象。

「怕老師罵，不然回家也會被罵。」（AO2-11）

(3) 規範性目標：為了遵守某規範、成人規定或價值觀。

「老師說的話要照著做，沒照做會被沒收。」（A1-7）

(4) 情緒性目標：為了逃避某情緒而建立目標。

「別人唸書就只有我在玩，覺得害羞，所以趕快收玩具。」（R2-10）

3. 無特定目標

對目標、自我效能、結果預期的評估或人際互動態度未表示意見，但為獲得下列目的而建立目標：

(1) 工具性目標：為獲得某一權利、東西或地位。

「把課本拿出來跟大家一起唸課文。」（R1-9）

(2) 規範性目標：為遵守某規範、成人規定或價值觀。

「老師說的話就是要聽。」（A1-6）

4. 綜合目標

出現上述第 1、2、3 項任何二個（含）以上的目標。

「照老師話去做，以後會得到更多知識，也不會被罰做事。」（R3-2）

（四）初始反應和替代方法

1. 積極配合

依照指示要求，馬上立刻執行的行為表現，或聽指令學習、認真學習。

「先把老師要我做的先做完，下節課再玩。」（R2-1）

「聽老師的話收起來拿出課本。」（AO3-9）

2. 消極配合

有條件的配合，或有依照要求的想法但未立刻執行、慢慢完成，或以敷衍態度執行要求。如：亂寫、事後補寫、偶而偷玩、課本放旁邊、逗老師笑。

「課本拿出來玩具收抽屜，偶爾偷看一下。」(A1-1)

3. 不配合行為

消極逃避行為表現，或利用偷溜、偷偷繼續玩等小動作逃避要求，或口頭表明、行動表現出不願意照要求做。

「玩具收到抽屜再偷偷用手在下面玩。」(AO1-3)

「還是不寫，跟老師說我很想下課。」(AO3-10)

(五) 結果預期

1. 好的結果

得到被稱讚、願望達成、成績好，心情好的好結果；或表現出聽指令學習、認真學習的好表現。

「收玩具唸打開課本，被老師稱讚乖很聽話。」(R3-11)

「趕快收好，快點讀書功課就學會了。」(R1-10)

2. 中性的結果

沒特別好壞，或好壞各一半的結果或表現，例如：不會被罰、做錯但改正就可下課、老師提醒但仍可以下課、唸著唸著又摸玩具。

「也許會做錯一點給老師改就下課。」(A3-10)

「就可以開始唸書，但是還想玩玩具。」(AO1-1)

3. 不好的結果

發生不好的行為後果或表現：字很醜、被責罰、不聽話

出去玩、被取笑、手酸、不專心、繼續玩、擔心緊張。

「被罰在外面看書。吃飯時蹲著寫功課。」(AO2-11)

「不知道到同學唸到哪裡很緊張。」(AO3-11)

四、質性分析

本研究中每位受試者在每個情境均有線索編碼、線索分析、目標設定、反應搜尋、反應決定等數項資料。

(一) 分析原則

由研究者與另一位研究生，依據互斥性、窮盡性、獨立性的分類原則（引自蔡淑妃，民89；謝淑芬，民80），直到分類架構沒有疑義為止。

1. 互斥性：內容資料不能同時列入兩類，僅列入某一類。
2. 窮盡性：所有資料都能毫無遺漏的歸入設定的類別。
3. 獨立性：所採取類別不能太寬鬆，以致隱藏重要差別，讓資料歸入每一個類目，不影響其他類的歸類過程。

(二) 評分者內一致性。

為求編碼資料的正確性，避免研究者主觀偏見，在分類架構確定，研究者於訪談資料初步分類後，自行間隔一個月，以隨機方式抽取一份訪談資料分析，對照過去的分析，進行評分者內一致性分析。一致性百分比計算公式：

$P_A = N_A \div (N_A + N_D)$ ， P_A ：一致性百分比、 N_A ：一致性的總數、 N_D ：不一致的總數。本研究結果顯示評分者者間一致性為 96.8%。

(三) 評分者間一致性

本研究之編碼皆由研究者擔任，為求編碼資料的正確及客觀性，故請另一位具特殊教育碩士學位的特教老師擔任信度考驗者。由研究者與信度考驗者，針對受訪者逐字稿做編碼一致性分析。信度考驗者以隨機方式抽取九份訪談逐字稿資料，待編碼後，進行一致性考驗。參考一致性百分比公式： $P_A = N_A \div (N_A + N_D)$ ， P_A ：一致性百分比、 N_A ：一致性的總數、 N_D ：不一致的總數。本研究結果顯示評分者者間一致性為 88.4%。

三、量性分析

為瞭解 ADHD 學童、ADHD 和 ODD 學童、一般學童，其在不同師生互動情境下社會訊息處理歷程各步驟差異，本研究以次數分佈、百分比描述研究對象各個變項的基本資料；以卡方考驗檢定各類別學童於社會訊息處理歷程各步驟的差異，設定 $P < 0.05$ 為統計顯著水準，雖然部份分析選項人數比例過少，但為求分類完整性，亦加入分析。